

361

四書大全

卷之九



永樂十三年楊文敏公榮寫本

論語集註大全卷之九

子罕第九

凡三十三章

子罕言利與命與仁

罕少也。程子曰：計利則害義，命之理微。仁之道大。皆夫

子所罕言也。

龜山楊氏曰：夫子對問仁多矣。曰罕言者，蓋言求仁之方而已。仁之本體則未嘗言。

○朱子曰：罕言者，不是不言，特罕言之耳。罕言利者，蓋凡做事只循這道理做去，利自在其中矣。如利涉大川，

利用行師，聖人豈不言利，但所以罕言者，正恐人求之則害義矣。○命只是一箇命，有以理言者，有以氣言者，

天之所以賦與人者，是理也。人之所以壽夭窮通者，是氣也。理精微而難言，氣數又不可盡委之，而至於廢人

事，故聖人罕言之也。仁之理至大，數言之，不惟使人躡等，亦使聖人有玩之之心。蓋舉口便說仁，人便自不把當

事了。○問竊謂夫子罕言者。乃放於利而行之利。若利用出入。乃義之所安處。曰。利用出入之利。亦不可去。尋討。尋討著。便是放於利之利。如言利物足以和義。只云利物。不言自利。又曰。只无亨利貞之利。亦不可計較。計較著。即害義。為義之人。只知有義而已。不知利之為利。○勿軒熊氏曰。易六十四卦。皆言利。尤詳於性命之原。罕言者。非與門人常言之道。○慶源輔氏曰。義者。天理之公也。利者。人欲之私也。天理人欲。不兩立。計於彼。則害於此矣。○命乃天之所賦。予萬物者。以理言之。則聲臭俱無。以氣言之。則雜糅難辨。是其理為甚微。仁乃五行之首。所以包乎四德。而無物不體。是其道為甚大。理之微。則人有所難識。知未及。而驟語之。則反滋其惑。且使之棄人事。而不脩。道之大。則人有所難盡。德未至。而強語之。則反起其妄。且或使之忽庸行。而不謹。此夫子所以罕言。○雙峯饒氏曰。夫子有常言者。詩書執禮是也。有不言者。怪力亂神是也。有罕言者。利命仁是也。無非教人者。故門人皆謹記之。○新安陳氏曰。集註言命之理微。則此命字以理言。罕言利者。防學者趨乎此。罕言命與仁。以學者未易及此也。既慮學者沒溺於利欲之卑污。又慮學者躡等於命與仁之精微弘大。其為慮

遠矣

○達巷黨人曰。大哉孔子博學而無所成名

達巷黨名。其人姓名不傳。博學而無所成名。蓋美其學

之博。而惜其不成一藝之名也。

節齋陳氏曰。孟康註。董仲舒傳。達巷黨人。乃項

橐。○雙峯饒氏曰。黨人。見聖人無所不知。不能遂以此為聖人之大。不知聖人所大。在於道全德備耳。

子聞之。謂門弟子曰。吾何執。執御乎。執射乎。吾執御矣。

執專執也。射御皆一藝。而御為人僕。所執尤卑。言欲使

我何所執。以成名乎。然則吾將執御矣。聞人譽平已。承

之以謙也。○尹氏曰。聖人道全而德備。不可以偏長目

之也。達巷黨人見孔子之大。意其所學者博。而惜其不

以一善得名於世。蓋慕聖人而不知者也。故孔子曰：欲

使我何所執而得為名乎？然則吾將執御矣。雙峯饒氏曰：六藝禮

樂為大。夫子只說射御。藝之卑者。御又最卑。○朱子曰：達巷黨人本不知孔子。但歎美其博學而惜其無

所成名。謂不以此一善得名也。此言至為淺近。然自察邇

言者觀之。則於此便見聖人道德純備。不可以一善名。愚夫愚婦可以與知。而其所以然者。聖人有所不知。故

孔子不欲以黨人所稱者自居。而曰：必欲使我有所執。而

成名。則吾將執御矣。○南軒張氏曰：達巷黨人大孔子之博學。而疑其不能以偏成也。未豈知本末精粗一

以貫之之道哉。故夫子但舉一藝自居。而又於藝之中復居其次者。以見夫道之無乎不在。○厚齋馮氏曰：執

射成名。王良造父是也。大凡專於一善。精於一業者。乃能成名。如信人善人。惠人。則其善專故也。如稷之稽。羿

之射。秋之奕。則其業精故也。學之博。雖各極其專且精。不可得。以一事名矣。無所成名。乃夫子之所以為大也。而

黨人不悟也。堯之民無能名。此堯之所以為大也。而新安陳氏曰：惟道全德備。故不可以一善名。使可以一

善名。則所長止於此。不足以為大矣。黨人惜聖人之大而不以一善得名。豈知聖人之所以為大。正在於不可

以一善名歟。

○子曰：麻冕禮也。今也純儉。吾從眾。

麻冕。緇莊持布冠也。純。絲也。儉。謂省約。緇。布冠以三十

升布為之。升。八十縷。龍王則其經二千四百縷矣。細密

難成。不如用絲之省約。朱子曰：八十縷為升。古尺一幅。只闊二尺二寸。如深衣用十五

升布。已似如今極細絹一般。這處又曉未得。古尺又短於今尺。若盡一千二百縷。須是一幅闊不止二尺二寸

方得。○胡氏曰：麻績。麻為布。冕冠上板也。謂之緇布冠者。染布為赤黑色也。冠者。首服之總名。冕者。冠中之別

號。禮朝服十五升。冠倍之。鄭註八十縷為升。升字當為登。登。成也。○雙峯饒氏曰：前漢書食貨志。周布幅廣二

尺二寸。程子言古尺當今五寸五分弱。如此則二尺二寸。只是今一尺二寸爾。却用二千四百縷為經。是一寸

布用二百經也。其細密難成可知。

拜下禮也。今拜乎上。泰也。雖違眾。吾從下。

臣與君行禮。當拜於堂下。君辭之。乃升成拜。泰驕慢也。

慶源輔氏曰。按燕禮。君燕卿大夫禮也。公坐取大夫所酌。解興以酌。賓降西階。下再拜稽首。公命小臣辭。賓升成拜。鄭註。升成拜。復再拜稽首也。又覲禮。天子賜侯氏以車服。侯氏拜賜。禮亦如之。○雙峯饒氏曰。先已拜於堂下。而君辭之。則是不曾受其拜。故升堂再拜以成之。孔子時。君弱臣強。徑自拜於堂上。故孔子云。然人以爲諂。想是此類。

程子曰。君子處世。事之無害於義者。從俗。

可也。害於義。則不可從也。范氏曰。衆人之所爲。君子酌焉。或從或違。唯其是而已。以

衆爲公義。而舉從之。非也。以衆爲流俗。而舉違之。非也。聖人之道。若權衡。輕重不可以銖兩欺。故純儉雖不及禮。而可從。拜上則虧君臣之義。雖舉世而行之。亦不可從也。○尹氏曰。聖人處世。可見於此。蓋非有意於從違。

合乎義而已。○慶源輔氏曰。君子之於世俗。或從或違。無適無莫。一於義而已。以是而違俗。則人亦不得以爲異也。○趙氏曰。制度節文之細。猶可以隨時。至於繫乎

三綱五常者。萬世而不容易。○雙峯饒氏曰。此聖人處事之權衡。所謂君子以同而異。○新安陳氏曰。程子欲學者。凡處世事。皆當以義裁之。以此爲例。而推其餘也。

○子絕四。毋意。毋必。毋固。毋我。

絕無之盡者。毋。史記作無。是也。意。私意也。程子曰。意是發動處。意發

而當。即是理也。發而不當。是私意也。問聖人莫是任理而不任。意否。曰。是。○胡氏曰。理本於天。意出於己。大學以誠意爲言。蓋好善惡惡。一有不實。則所謂意者。爲私意。意不可以孤行。必根於理。而後可。此獨以意言。即私心之發也。必。期必也。固。執滯也。我。私已也。四者相爲終始。

曰。四者分之。則各爲一起。於意遂於必。遂。謂將成。而留事。合之。則爲終始。

於固而成於我也。蓋意必常在事前。固我常在事後。胡氏曰。意

必在方有作為之先。故曰事前。固至於我又生意。則物

我在已有作為之後。故曰事後。至於我又生意。則物

欲牽引循環不窮矣。華陽范氏曰。私意動於內而係於

固則不能忘己。故有我。是三者皆出於意。故意為之先

○問意如何。毋得。朱子曰。凡事順理。則意自正。毋意者。

主理而言。不順理。則只是自家私意。○問意必固我。曰。

意是初創如此。有私意。便到那必處。必便到固滯不通

處。固便到有我之私處。○凡人做事。必先起意。不問理

之是非。必期欲事成而已。事既成。是非得失已定。又復

執滯不化。是之謂固。三者只成就得一箇我。及至我之

根源愈大。少間三者又從這裏生出。意又生。必又生

固。固又歸宿於我。○必者迎之於前。固者滯之於後。意

是為惡先鋒。我是為惡成就。此四字如元亨利貞循環

不已。但元亨利貞是好事。此是不好事。貞是好底成就。

我是惡底成就。○無意者。渾然天理。不任私意。無必者。

隨事順理。不先期必也。無固者。過而不留。無所凝滯也。

無我者。大同於物。不私一身也。四者始於意而行於必。

留於固。而成於我。必之時淺。固之時長。意是始。我是終。

固必在中間。一節重似一節也。○黃氏曰。即是而言。其

別有四。以心而論。其本則一。天理流行。廓然大公。物各

付物。泊然順應。此心如鑑。止水而一毫之繫累。無所

容焉。此其所以自始至終而絕無四者之病也。○新安

陳氏曰。集註四者相為終始以下。乃以常人之私欲細

分之。有此四者相為終始。以平分之。作兩截。判以事前

事後。又翻轉說。終而復始。如元而亨利貞。貞下又起元。

有三節意。皆說常人之累於私如此。非謂夫子之心無

私。亦有此三件節數也。聖人之心。惟純乎大公而渾然

一無私耳。細察之。則皆

○程子曰。此毋字非禁止之辭。

無常人此四者之累也。

聖人絕此四者。何用禁止。張子曰。四者有一焉。則與天

地不相似。新安陳氏曰。天地大公而已。四者才有一。則

累於私小。無復大公氣象。何由與天地相似。

○問橫渠說。略有疑。朱子曰。人之為事。亦有其初。未必

出於私意。而後來不能化去者。若謂絕私意。則四者皆

無。則曰子絕一。便得。何用更言絕四。以此知四者又各

是一疵也。○雲峯胡氏曰。心兮本虛。聖人絕此四者。亦

不失其本虛之心而已。意似微雲點翳。我則昏霾之甚

矣。大虛中本無一物。聖人此心。渾是天理。亦無一物也。

○新安陳氏曰。天地大公而已。四者才有一。則

累於私小。無復大公氣象。何由與天地相似。

○問橫渠說。略有疑。朱子曰。人之為事。亦有其初。未必

出於私意。而後來不能化去者。若謂絕私意。則四者皆

無。則曰子絕一。便得。何用更言絕四。以此知四者又各

是一疵也。○雲峯胡氏曰。心兮本虛。聖人絕此四者。亦

不失其本虛之心而已。意似微雲點翳。我則昏霾之甚

矣。大虛中本無一物。聖人此心。渾是天理。亦無一物也。

揚氏曰。非知去聲。足以知聖人。詳視而默識之。不足以記

此

○子畏於匡

畏者有戒心之謂。新安陳氏曰。恐人誤以畏為怵迫。懼死。故本孟子子有戒心訓之。匡

地名。史記云。陽虎曾暴於匡。夫子貌似陽虎。故匡人圍

之。厚齋馮氏曰。匡。宋邑。陽虎曾暴於匡。夫子弟子顏尅。時與虎俱。夫子適陳。過匡。顏尅御。匡人識尅。夫子貌

又似虎。匡人以兵圍之五日。弟子懼。故子曰如下所云。

曰。文王既沒。文不在茲乎

道之顯者謂之文。蓋禮樂制度之謂。新安陳氏曰。道者。禮樂制度者。道之寓。道無形體。禮樂制度之本。禮

顯設於文而後乃可見爾。不曰道而曰文。亦謙辭也。

茲此也。孔子自謂

天之將喪斯文也。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。天之未喪斯

文也。匡人其如予何。喪與皆去聲。

馬氏曰。文王既沒。故孔子自謂後死者。言天若欲喪此

文。則必不使我得與於此文。今我既得與於此文。則是

天未欲喪此文也。天既未欲喪此文。則匡人其奈我何。

言必不能違天害已也。程子曰。於天之將喪斯文。下便言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。則是

文之興。喪在孔子。與天為一矣。蓋聖人德盛。與天為一。出此等語。自不覺耳。○朱子曰。後死者。是對上文文王

言之。如曰未亡人之類。此孔子自謂也。與天生德於予。意思一般。斯文既在孔子。孔子便做著天在。○南軒張

氏曰。文也者。所以述是道而有傳也。文王既沒。聖人以斯文為已任也。已之在與亡。斯文之喪與未喪。係焉。是

二者。豈人之能為哉。天也。不曰喪已而曰喪斯文。蓋已之身。即斯文之所在也。○雙峯饒氏曰。天生聖人以任斯道。達則為天地立心。為生民立命。窮則繼往聖開來學。天意如此。人安能違天而害之。有夫子之德。有夫子之道。而後可以如夫子之自任。否則妄也。○雲峯胡氏曰。文不在茲之文。即文王之所以為文也。文王接堯舜禹湯之統。夫子接文王之統。皆天也。紂能囚文王。不能違天而害文王。匡人能圍夫子。不能違天而害夫子。

○犬宰問於子貢曰。夫子聖者與。何其多能也。大音泰與平聲

孔氏曰。犬宰。官名。或吳或宋。未可知也。與者。疑辭。犬宰

蓋以多能為聖也。杜氏曰。按春秋之時。以犬宰名官者。惟吳宋與魯耳。吳有犬宰。宋有犬宰。華督事殤公。其後九世至平公。乃以向帶為犬宰。平公即位之歲。距孔子過宋。歷二公八十餘年。其間或廢或否。雖未可知。然左氏及史記亦不復載。不可考也。況孔子過宋時。遭桓司馬之厄。遂微服而去。豈復有問子貢者歟。疑此犬宰。即吳語也。吳與魯會。曾。語。召。季。康。子。康。子。使。子。貢。往。焉。則。此。當。是。吳。犬。宰。而。亦。當。在。此。年。也。

魯自公子翬請於隱公。欲殺桓以求犬宰。其後不復見。

子貢曰。固天縱之將聖。又多能也。

縱猶肆也。言不為限量也。將殆也。謙若不敢知之辭。

朱子曰。天放縱他作聖得恁地。不去限量他。問。愚。不。肖。是。天。限。之。乎。曰。也。是。天。限。量。他。一。般。如。這。道。理。聖。人。知。得。盡。愚。不。肖。要。增。進。一。分。不。得。拘。定。在。這。裏。殆。庶。幾。也。如。而。今。說。將。次。聖。無。不。通。多。能。乃。

其餘事。故言又以兼之。

子聞之曰。犬宰知我乎。吾少也賤。故多能鄙事。君子多乎哉。不多也。

言由少賤。故多能。而所能者鄙事爾。朱子曰。鄙事。如非。釣。弋。獵。較。之。類。

以聖而無不通也。且多能非所以率人。故又言君子不

必多能以曉之

朱子嘗問學者曰。大宰云。夫子聖者歟。何其多能也。是以多能為聖也。子貢對

以夫子固天縱之將聖。又多能也。是以多能為聖人餘事也。子曰。吾少也賤。故多能鄙事。君子多乎哉。不多也。

是以聖為不在於多能也。三者之說不同。諸君且道誰說得聖人地位著。諸生多主夫子之言。曰。大宰以多能

為聖固不是。若要形容聖人地位。則子貢之言為盡。蓋聖主於德。固不在多能。然聖人未有不多能者。夫子以

多能不可以律人。故言君子不多。尚德而不尚藝之意。而其實聖人未嘗不多能也。○又曰。大宰知我乎以下。

煞有曲折意思。聖人不直謂大宰不足以知我。只說大宰也。知我這便見聖人待人恁地温厚。○南軒張氏曰。

多能雖不害其為君子。然為君子不在乎多能。○慶源輔氏曰。若以多能率人。則人將徇末而忘本。尚才而不務德。卒無以入聖賢之域矣。

牢曰子云吾不試故藝

牢孔子弟子。姓琴。字子開。一字子張。衛人。試用也。言由不

為世用。故得以習於藝而通之。○吳氏曰。弟子記夫子

此言之時。子牢因言昔之所聞。有如此者。其意相近。故

并記之。問吾不試故藝。朱子曰。想見聖人事事會。但不見用。所以人只見小小技藝。若使其得用。便做

出大功業來。不復有小小技藝之可見矣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多能亦聖德。無不通之驗。大宰認多能為聖。知其末

不知其本也。子貢謂聖而又多能。知其由本而該末也。孔子自言。與琴牢所聞。皆謙辭耳。

○子曰。吾有知乎哉。無知也。有鄙夫問於我。空空如也。我

叩其兩端而竭焉。叩音口

孔子謙言已無知識。但其告人。雖於至愚。不敢不盡耳。

叩發動也。趙氏曰。叩。乃叩擊。有發動之意。兩端猶言兩頭。言終始本末。

上下精粗無所不盡。朱子曰。兩端就一事而言。說這淺近道理。那箇深遠道理也。便在這

裏。吾有知乎哉。無知也。此聖人謙辭。凡聖人謙辭。未
無因而發者。這上面必有說話。門人想記不全。復求這
意始得。如達巷黨人稱譽孔子博學而無所成名。聖人
乃曰。吾執御矣。皆是因人譽已。聖人方承之以謙。此處
想必是人稱道聖人無所不知。誨人不倦。有這般意思。
聖人方道是我無知識。亦不是誨人不倦。但鄙夫來問。
我則盡情向他說。若不如此。聖人何故自恣地謙。自今
觀之。人無故說謙話。便似要人知模樣。慶源輔氏曰。
終始以事言。本末以物言。上下以道器言。精粗以事理
言。必如是而後該括得盡。夫子之告人。必發動其兩端
而盡告之。○新安陳氏曰。聖人雖謙言已無所知。然
教人而竭盡其理如此。非上智周知之者不能也。○

程子曰。聖人之教人。俯就之若此。猶恐衆人以爲高遠
而不親也。聖人之道必降而自卑。不如此則人不親。賢
人之言則引而自高。不如此則道不尊。觀於孔子孟子
可見矣。朱子曰。聖人極其高大。人自難企及。若更不俯
就。則人愈畏憚而不敢進。賢人有未熟處。人未

甚信服。若不引而自高。則人將必以爲淺近不足爲。不
是要人尊已。蓋使人知斯道之大。庶幾竦動著力去做。
孔子嘗言如有用我者。暮月而已可也。又言吾其爲東
周乎。只作平常閑說。孟子言如欲平治天下。當今之世
舍我其誰。便說得廣。尹氏曰。聖人之言。上下兼盡。即其
是勢不得不如此。

近衆人皆可與音預知。極其至。則雖聖人亦無以加焉。是
之謂兩端。如答樊遲之問。仁智兩端。竭盡無餘蘊。委粉於問

二矣。雙峯饒氏曰。如答樊遲問仁智。只是眼前事。子夏
反矣。推之。則舜湯之治。亦不過此。故於兩端爲竭焉。

若夫音扶語上而遺下。語理而遺物。則豈聖人之言哉。慶

輔氏曰。程子論佛氏之學。如管中窺天。只見上去。不見
四旁。是語上而遺下也。又曰。言爲無不周徧。實則外於
倫理者。是語理而遺物也。○問執兩端與竭兩端如何。
朱子曰。兩端也。只一般。猶言頭尾也。執兩端。方識得一
箇中。竭兩端。言徹頭徹尾。都盡也。問只此是一言而盡
這道理如何。曰。有一言而盡者。有數言而盡者。如樊遲

問仁。曰愛人。問知。曰知人。此雖一言而盡。推而遠之。亦無不盡。如子路正名之論。直說到無所措手足。如子路問政。哀公問政。皆累言而盡。但只聖人之言。上下本末。始終小大。無不兼舉。○雲峯胡氏曰。大舜是取人之言。執其兩端而用其一。夫子是教人之言。竭其兩端而未嘗遺其一也。

○子曰。鳳鳥不至。河不出圖。吾已矣夫。扶夫音

鳳靈鳥。舜時來儀。文王時鳴於岐山。河圖。河中龍馬負

圖。伏羲時出。皆聖王之瑞也。已。止也。○張子曰。鳳至圖

出。文明之祥。伏羲舜文之瑞不至。則夫子之文章知其

已矣。南軒張氏曰。鳳至圖出。蓋治世之徵也。聖人歎明王之不興。而道之終不行耳。○慶源輔氏曰。聖人

之道行。則文章著見於外。禮樂制度之類也。故鳳至圖出。以兆文明之祥。鳳以其文采。圖以其卦畫。文明之祥不至。則夫子之道不行。故知其文章已矣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吾道文明。必有其應。鳳至圖出。文明祥瑞之應也。夫

子有其德無其時。鳳不至。圖不出。天未欲聖道之行可知矣。夫子所以深歎也。麟出似矣而踣焉。春秋所以作也。斯歎也。其在獲麟之前乎。

○子見齊衰者。冕衣裳者。與瞽者。見之。雖少。必作。過之。必

趨。齊音咨。衰七雷反。少去聲。

齊衰喪服。邢氏曰。言齊衰則斬衰從可知也。冕冠也。衣上服。裳下服。冕

而衣裳。貴者之盛服也。禮玉藻曰。衣正色。裳間色。鄭曰。冕服。玄上。纁下。瞽無目

者。作起也。趨疾行也。或曰。少當作坐。○范氏曰。聖人之

心。哀有喪。尊有爵。矜不成人。其作與趨。蓋有不期然而

然者。尹氏曰。此聖人之誠心。內外一者也。問作與趨者。敬之貌也。何為施

之於齊衰與瞽者。朱子曰。作與趨。固是敬。然敬心之所由發。則不同。見冕衣裳者。敬心生焉。而因用其敬。見齊

衰者瞽者。則衰矜之心動于中而自加敬也。○慶源輔氏曰。聖人之心寂感自然。內外如一。方其未感也。如止水。如明鏡。一有所感。則隨感而應。敬愛之心感於內。而作趨之容。見於外。皆自然而然。不知其所以然也。○雙峯饒氏曰。范氏說外面作與趨。皆由其裏面。哀有喪。尊有爵。矜不成。人而然。尹氏又說他人裏面雖有此。未必便見於外。聖人裏面如此。外面也如此。二說互相發明。蓋裏面不如此。而外面如此者。偽也。裏面如此。而外面不如此者。誠不至也。聖人至誠。所以表裏皆如此。

○顏淵喟然歎曰。仰之彌高。鑽之彌堅。瞻之在前。忽焉在

後。喟苦位反。鑽祖官反。

喟歎聲。仰彌高不可及。鑽彌堅不可入。在前在後恍惚

不可為象。新安陳氏曰。象形也。初未有的見時如此。此顏淵深知夫子之道。

無窮盡。彌高。無方體。在前而歎之也。程子曰。仰之彌高。見其高而未能至。

也。鑽之彌堅。測其堅而未能達也。此顏子知聖人之道。而善形容者也。○朱子曰。高堅是說難學。前後是說聖人之道。捉摸不著。皆是譬喻如此。聖人只是一箇中底道理。高堅前後。只是箇中庸。不可能。蓋聖人之道。是箇恰好底道理。不著意。又失了。纔著意。又過了。只是難到恰好處。○顏子仰之彌高。鑽之彌堅。瞻之在前。忽焉在後。不是別有箇物事。只是做來做去。只管不到聖人處。若做得緊。又大過了。若放慢做。又不及。聖人則動容周旋。都是這道理。

夫子循循然善誘人。博我以文。約我以禮。

循循有次序貌。朱子曰。所謂次序者。非特以博文約禮分先後次序。博文約禮中各有次序。先

後淺深。誘引進也。博文約禮教之序也。言夫子道雖高妙。

而教人有序也。上蔡謝氏曰。顏子學得親切。仰

之彌高。鑽之彌堅。無限量也。以見聖人之道大。瞻之在前。即不及。忽焉在後。又蹉却。以見聖人之道中。觀此一

段。即知顏子看得親切。博我以文。使知識廣。約我以禮。歸宿處也。○朱子曰。博我以文。約我以禮。聖門教人。只此兩事。須是互相發明。約禮底工夫深。則博文底工夫愈密。○覺軒蔡氏曰。博文條目多。事事著去。理會禮却只是一箇道理。如視也是這禮。聽也是這禮。言也是這禮。動也是這禮。若博文而不約之以禮。便是無歸宿處。詳此數條解釋已極分明。學者合下便有著力處。若更推之。則文非特文章文華之文。凡剛柔之往來。上下之交錯。微而天理之節文。著而法度之煥然者。皆是也。極其博。則貫通融會而天下之理洞然於吾心。而無所蔽。禮非特儀禮典禮之禮。凡天理之本然。人心之固有。截然而有定則者。皆是也。極其約。則操持固執。而天下之理渾然於吾身。而無所虧。博文近於致知。約禮近於力行。不博則無以造乎約。不約則無以盡乎博。○雙峯饒氏曰。先博我以文。以開廣我之知識。然後約我以禮。使我於視聽言動上。皆由乎規矩準繩。○侯氏曰。博我以文。致知格物也。約我以禮。克己復禮也。學於文。約之以禮。一般。但博學於

我以禮克己復禮也。○朱子曰。博我以文。約我以禮。可以弗畔。夫道而顏子則更深於此耳。侯氏謂博文是致知格物。約禮是克己復禮。行之事也。○慶源輔氏曰。致知格物。知之事也。克己復禮。行之事也。所行即是所知。非於知之外。別有所謂行也。程子曰。此顏子稱聖人最切當處。聖人教人唯此二事而已。○朱子曰。博我以文。是要四方八面都向身已上來。無一毫之不盡。兩事須互相發明。若博文而不約之以禮。便無歸宿處。○覺軒蔡氏曰。不說窮理。又顯下該乎物。而比之物。則尤精。不說理。只說禮。便是與復禮之禮同。此禮字便有檢束。便有規矩準繩。若只說理便泛了。更味兩箇我字。尤見以身體之切實。用功處。○雙峯饒氏曰。博學於文。約之以禮。是我自去博約。以學言也。博我以文。約我以禮。是夫子博我約我。以教言也。○厚齋馮氏曰。博文約禮。是夫子教人之法。皆然。惟子淵求道之力。認道之真。有以見夫子之為我設爾。

欲罷不能。既竭吾才。如有所立卓爾。雖欲從之。末由也已。

卓立貌末無也。此顏子自言其學之所至也。蓋悅之深。

欲罷不能而力之盡。既竭吾才所見益親。如有所立卓爾而又無所用其

力也。欲從末由吳氏曰。所謂卓爾亦在乎日用行事之間。非

所謂窈伊小反冥昏默者。朱子曰。卓爾是聖人之大本立於此。以酌酢萬變處。即前日高

聖前後底。今看得確定親切。不是向來無捉摸處。不是離高聖前後之外。別有所謂卓爾者也。○勉齋黃氏曰。

吳氏所釋卓爾之意。最為切實。嘗以其意推之。夫聖人之道。固高明廣大。不可幾及。然亦不過性情之間。動容

之際。飲食起居交際。應酬之務。君臣父子兄弟夫婦之常。出處去就辭受取舍。以至於政事施設之間。無非道

之寓。○雙峯饒氏曰。窈窈冥冥。至道之精。昏昏默默。至道之極。列子之言也。此章學者易得求之高遠。故引吳

氏之說。程子曰。到此地位。工夫尤難。直是峻絕。又大段著

力不得。慶源輔氏曰。地位指既竭吾才。如有所立卓爾之地位也。至此地位。則其理為至精至微。非淺智浮

識之所能知。疾趨大步之所能至也。惟寬以居之。勿忘勿助長。則不日而化矣。未能為之謂才。竭其才。則是盡

其所能為之才。則其工夫。蓋非才所能及矣。此其所以著力不得也。楊氏曰。自可欲之謂

善充而至於大力行之積也。大而化之。則非力行所及

矣。新安陳氏曰。此將孟子善信美大聖神之次第。以配此章。大猶是力行積累之功。化則又純熟自然無

迹之。此顏子所以未達一間。如也。問夫子教人不出博字。文約禮二事。門人莫

不知。惟顏子有所進有所見。故高者有可攀之理。聖者有可入之理。在前在後者有可從而審其的之理。非若

其他僅能弗畔而已。此門人所以不可企及也。朱子曰。得之。○顏子到這裏自覺得要著力而無所容其力。緣

聖人不勉而中。不思而得。賢者若要著力不勉。不思。便是思勉了。所以大段著力不得。今日勉之。明日勉之。勉

而至於不勉。今日思之。明日思之。思而至於不思。自生而至熟。到這裏直待他自熟。○仰高鑽堅。瞻前忽後。此

猶是見得未親切在。如有所立卓爾。方始親切。雖欲從之。末由也已。只是脚步未到。蓋不能得似聖人從容中

之。末由也已。只是脚步未到。蓋不能得似聖人從容中

道也。○潛室陳氏曰。前此猶可以用力。到此則自大趨於化。自思勉而至不思不勉。介乎二者之境。所未達者。一聞。非人力所能為矣。但當據其所已然。從容涵養。勿忘勿助。至於日深月熟。則亦將忽不期而自到。而非今日之所預知也。○程子曰。此顏子所以為深知孔子而善學之者也。

胡氏曰。無上事而喟然歎。非如孔子因曾點而喟歎。此顏子學既

有得。故述其先難之故。後得之由。新安陳氏曰。先難。指

有所立卓爾。由而歸功於聖人也。高堅前後語道體也。字。指善誘博約。

仰鑽瞻忽。未領其要也。惟夫子循循善誘。先博我以文。

使我知。今古達事變。然後約我以禮。使我尊所聞。行所

知。如行者之赴家。食者之求飽。是以欲罷不能。盡心盡

力。不少休廢。然後見夫子所立之卓然。雖從欲之。末由

也已。是蓋不怠所從。必求至乎卓立之地也。抑斯歎也。

其在請事斯語之後。三月不違之時乎。問程子言到此大段着力不得。

胡氏又曰。不怠所從。必欲至乎卓立之地。何也。朱子曰。未由也已。不是到此便休了。不用力。但工夫用得細。不

似初間用得許多粗氣力。這處也只是循循養將去。如

何大段着力得。只恁地養熟了。因舉橫渠云。大可為也。

化不可為也。在熟之而已。欲罷不能。便只是就這博文

約禮中做工夫。合下做時。便是下這十分工夫去做。到

得這歎時。便是欲罷不能之效。衆人與此異者。只是爭

這箇欲罷不能。做來做去。不知不覺地又住了。顏子則

雖欲罷而自有所不能。不是勉強如此。顏子用功精專。方見得夫子動容周旋無不中處。皆是天理之流行。卓然如此。分曉到這裏。顏子些小未能渾化。如夫子。故曰。雖欲從之。末由也已。○高堅前後始時之所見也。博文約禮。中間用力之方也。欲罷不能。以後後來得力之效。驗也。○問顏子此說。亦是立一箇則例。與學者求道用力處。故程子以為學者須學顏子。有可依據。孟子才大難學者也。曰。然。○南軒張氏曰。仰之彌高。愈進愈難攀。

也。鑽之彌堅。愈鑽愈難入也。瞻之在前。則若不及。忽焉在後。則又過之。蓋得其中者為難也。夫子則循循然善誘人。從容不迫。以其序而進之。博文約禮。使之集眾義於見聞之間。宅至理於隱微之際。使我自不能已。盡吾之才。以極其至。則見未所立卓爾。蓋至此非力之所能為。此顏子所以喟然而歎歟。反覆詳味。則顏子學聖人始終之功。孔子教人先後之序。與夫聖人之道之至。皆可得而研求矣。○潛室陳氏曰。雖欲從之。末由也已。到此際力無所施。乃冰消雪釋。查滓融化之境。雖聖人不能授顏子。顏子亦不能受之於聖人。今欲學顏子。且把博文約禮作依據。日積月累。人十已千。將來不知覺自有豁然融會處。○雙峯饒氏曰。不怠所從。是發明雖欲從之。末由也已。言不是恁地住了。請事斯語。是約我以禮時事。三月不違仁。是有所立卓爾時事。○新安陳氏曰。此章顏子初見聖道之無窮盡。無方體。非特不能從之。亦未的於見之也。及夫子博以文約以禮。知行功深。方見聖道之卓然有立的於見之。與初之仰鑽瞻忽。大不同矣。但雖見其卓爾者。猶未能進而從其卓爾者。雖欲用力。又無所容力也。使天假之年。則由勉而安。由大而化。不特見到聖人地步。亦進到聖人地步矣。

○子疾病。子路使門人為臣。

夫子時已去位。無家臣。子路欲以家臣治其喪。其意實尊聖人而未知所以尊也。胡氏曰。此必夫子失司寇之後。未致其事之前也。若夢奠

則子路死於衛久矣。大夫老而致仕。後得從其列。無家臣者。無祿故也。

病間曰。久矣哉。由之行詐也。無臣而為有臣。吾誰欺。欺天乎。問如字

病間少差。楚懈反下同也。病時不知。既差乃知其事。故言我

之不當有家臣。人皆知之。不可欺也。而為有臣。則是欺天而已。人而欺天。莫大之罪。引以自歸。其責子路深矣。

朱子曰。久矣哉。不特指那一事。是指從來而言。子路一時不循道理。本心亦不知其為詐。然子路平日強其所

不知以為知。只有一毫不誠。便是詐也。○慶源輔氏曰。子路之意。以夫子之聖。其喪不可以俯同眾人。必當有以尊異之。而夫子嘗為大夫有家臣矣。故欲為家臣治其喪。以尊異之也。然不知聖人之喪。豈以家臣之有無為輕重也哉。○既斥子路以行詐。而又自謂其欺天。蓋以見義理之不可犯也如此。

且予與其死於臣之手也。無寧死於二三子之手乎。且予縱不得大葬。予死於道路乎。

無寧寧也。

惟有無字乎字。故可訓無寧為寧。

大葬謂君臣禮葬。死於道

路。謂棄而不葬。又曉之以不必然之故。○范氏曰。曾子

將死。起而易箒。

音責。

曰。吾得正而斃。

音弊。

焉。斯已矣。子路欲

尊夫子。而不知無臣之不可為有臣。是以陷於行詐。罪至欺天。君子之於言動。雖微不可不謹。夫子深懲子路所

以警學者也。楊氏曰。非知至而意誠。則用智自私。不知行其所無事。往往自陷於行詐。欺天而莫之知也。其子

路之謂乎。

禮記檀弓篇。曾子寢疾病。樂正子春曾子弟。子隅坐而執燭。童子曰。華而晄。華板反。華畫也。晄。明貌。大夫之箒與。平聲。子春曰。止。曾子聞之。瞿。音句。驚貌。然曰。呼。虛憊之聲。曰。華而晄。大夫之箒與。曾子曰。然。斯季孫之賜也。我未之能易也。元起易箒。曾元曰。夫子之病華矣。華紀力反。急也。不可以變。變動幸而至於旦。請敬易之。曾子曰。爾之愛我也。不如彼。君子之愛人也。以德。

細人之愛人也。以姑息。吾何求哉。吾得正而斃焉。斯已矣。舉扶而易之。反席未安而沒。○勉齋黃氏曰。久矣哉。責子路之素行如此也。欺天者。曉之以理之正。且予以下。則告之以利害之實。聖人之言。委曲詳盡如此。○汪氏曰。禮記易箒章。一正字足以斷此章。而責子路。故引之。曾子易箒而死。為得其正。夫子苟死於家臣之手。不正甚矣。彼執燭之童子。尚知大夫之箒不可不易。子路乃不知無臣之不可為有臣乎。況夫子席不正且坐。

割不正且不食。況臨死生之際乎。范氏引此見聖人心安於正。生死一而已矣。○新安陳氏曰。有家臣而用家臣。理也。無而用之。非理也。天者。理而已。非理則欺天矣。子路欲尊夫子。豈知陷於欺天。尊夫子者。反所以累夫歟。子

○子貢曰。有美玉於斯。韞匱而藏。諸求善賈而沽。諸子曰。

沽之哉。沽之哉。我待賈者也。

韞。紆粉反。匱。徒木反。賈音嫁。

韞。藏也。匱。匱也。沽。賣也。子貢以孔子有道不仕。故設此

二端以問也。孔子言固當賣之。但當待賈而不當求之

耳。

南軒張氏曰。子貢以美玉為喻。疑夫子將終藏而不售也。若夫子之意。則以為君子豈不欲施用於世乎。

然其不輕售者。必待其可而後出耳。如子貢所謂求善賈則非矣。待賈者。循乎天理。而求善賈者。則已心先動

矣。○慶源輔氏曰。沽之哉。二句。見理則當沽。而意則不求沽也。此亦子貢初年語。至答武叔子禽之問。必不尚

以夫子出處為疑矣。○范氏曰。君子未嘗不欲仕也。又惡去聲不由

其道。士之待禮猶玉之待賈也。若伊尹之耕於野。伯夷

太公之居於海濱。世無成湯文王。則終焉而已。必不枉

道以從人。銜

音眩玉而求售

音壽也。

雲峯胡氏曰。子貢嘗答子禽曰。夫子之求之也。

其諸異乎人之求之與。蓋以子禽之問病在一求字也。今子貢之問。亦自病在一求字。豈問夫子者在先而答

子禽者在後歟。○新安陳氏曰。此章當味求字與待字。不待賈而求之。則併與本然之美失之矣。待賈者。安於

命義之正。求賈者。涉於奔競之私。席珍待聘。其可也。

○子欲居九夷

東方之夷有九種。

上聲。○後漢東夷傳。夷有九種。曰畎夷。陽夷。○九種見書旅獒。

欲居之者亦乘桴浮海之意

或曰陋。如之何。子曰：君子居之，何陋之有。

君子所居則化，何陋之有。

問此及浮海莫是戲言否。朱子曰：只見道不行，偶發此歎。

非戲言也。○問九夷尚可化，何故不化中國。曰：當時中國未嘗不被聖人之化，但時君不用，不得行其道耳。○問子欲居九夷，使聖人居之，真有可變之理否。曰：然。○南軒張氏曰：欲居九夷，與乘桴浮海之歎同。或人未之諭，則以為真欲往也。故疑其陋以為不可居。夫子之所以告之者，乃行乎夷狄之道，蓋忠信篤敬，何入而不自得也。○慶源輔氏曰：聖人能必居夷之化，而不能於中國必使其道之行，則天也。○厚齋馮氏曰：箕子封於朝鮮，東夷之地也。何陋之有。雖然，夫子去父母之國，尚遲遲其行，況舍中國而之夷狄乎。是蓋有激而姑云爾。非素志也。○新安陳氏曰：陋在彼，不陋在我。君子所過者化，若居夷狄，必將用夏變夷，陋習自可化矣。

○子曰：吾自衛反魯，然後樂正，雅頌各得其所。

魯哀公十一年冬，孔子自衛反魯，是時周禮在魯，然詩

樂亦頗殘缺失次。孔子周流四方，參互考訂，以知其說。

晚知道終不行，故歸而正之。

朱子曰：是時王迹熄而詩亡，其存者謬亂失次。孔子

自衛反魯，復得之他國，以歸定著為三百五篇。於是雅頌各得其所。○南軒張氏曰：聖人未刪詩以前，篇章交錯，不以其序者亦多矣。故反魯之後，然後樂正。雅頌各得其所，獨舉雅頌，蓋其大者耳。○陳氏曰：不及風者，列國多不正之聲。廟朝所不奏。二南亦用之房中耳。故正樂只言雅頌。○胡氏曰：聖人雖生知，然於聲音節奏必考而後詳，必驗而後信。在齊聞韶，學之三月，亦其事也。○新安陳氏曰：晚知道不行於當時，故歸而正詩樂，以傳之來世。詩者樂之章，詩得其所以後樂，得其正。聖人追言其效，故先樂而後詩耳。

○子曰：出則事公卿，入則事父兄，喪事不敢不勉，不為酒

困，何有於我哉。

說見形句第七篇。

默而識之章亦

然此則其事愈卑而

意愈切矣

新安陳氏曰。彼三者以為雖非聖人之極至。猶不敢當。謙而又謙之辭。此則視前三者事

愈卑而其謙謙之意愈切矣。○朱子曰。此說本卑。非有甚高之行。然工夫却愈精密。道理却愈無窮。故曰知崇

禮卑。○聖人自謙言不曾有。此數者常有。謙然不足之意。眾人雖見他仁之至熟。義之至精。他只管自見得有

欠缺處。○南軒張氏曰。此章視之若易能。然行之無憾。則未易也。蓋於天理之當為者。求盡其道。而於人情之

易動者。不踰其則。雖聖人亦極乎是理而已。夫子教人每指而示之。近使人皆可勉焉。○慶源輔氏曰。此章所

以警學者。使自察於踐履之間。不忽於卑近。不違於微小之意。益深切矣。○雙峯饒氏曰。事公卿父兄。事生之

禮。喪事。事死之禮。常情多謹於事生而易忽於事死。不特三年之喪。如期功總之輕者。皆不可以不勉。三件皆

是大節目。不為酒困。是至小底。然亦甚難。有時被人勸而稍多飲。便能使人神昏氣亂。常人往往忽視以為小

事。聖人之心無時不存。亦因可以勉人耳。

○子在川上曰。逝者如斯夫。不舍晝夜。

夫音扶。舍上聲。

天地之化。往者過來者續。無一息之停。乃道體之本然

也。此五句所包甚闊。然其可指而易見者。莫如川流。○吳氏曰。指水。斯字方指水。○問逝訓往。集註謂往過來續。似多了來字。雙峯饒氏曰。不說來者。無以見往者之無窮。往

是前面已去底。來是後來接續去底。二者皆往也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必有來者續。方見道體之無窮。使往過而來

不續。則其機息。故於此發以示人。欲學者時時省。而非生道矣。

察而無毫髮之間。去聲。斷反。徒玩也。朱子曰。天理流行之際。如水被些障塞。不得恁地滔滔流去。又曰。才不省察。便

間斷。○慶源輔氏曰。天理流行。無處不然。無時或已。但隱於人心者。不若形於川流者。易見。人能即此而有發

焉。則當自強於體察。致力於謹獨。使之無一息之間斷。則庶幾乎不虧其本體矣。○新安陳氏曰。此又發言外

意。欲學者於川流上。察識道體之自然不息。而法之以自強不息也。

○程子曰。此道體也。天運而不已。日往則月來。

寒往則暑來。水流而不息。物生而不窮。皆與道為體。運

乎晝夜未嘗已也。朱子曰。此是形容道體。伊川所謂與

濶詞。其中有一兩句云。觀川流之不息。今悟有本之無窮。

道之本然之體不可見。觀此則可見無體之體。如陰陽

五行為太極之體。○日往月來等未是道。然無這道。便

無這箇了。有這道。方有這箇。既有這箇。就上面便可見

得道。是與道做箇骨子。若說天只如此高。地只如此厚。

便也。無說了。須看其所以如此者如何。○道本無體。此

四者非道之體也。但因此可見道之體耳。那無聲無臭

底便是道。只於無聲無臭上推究如何見得道。因有四

者。方見得那無聲無臭底。所以說與道為體。○道無形

體。却是這物事。盛載那道出來。所以指物以見道。道之

體便在這許多物事上。只是水上較親切。易見。○胡氏

曰。夫子因所見之一物而言。程子因夫子之說併舉三

者而言。夫道體可見。固不專於水。亦不專於四者。大而

造化之流行。近而口鼻之呼吸。莫不皆然。○勉齋黃氏

曰。夫子所云。蓋合道器兼體用而言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天

之運。日月寒暑之往來。水之流。萬物之生。皆自然不息

者。程子雜水流於其中言之。水流蓋其一端耳。道無形

體之可見。就此有形體之數端上發見出來。所謂與道

為形。是以君子法之。自強不息。傳曰。天行健。君子以自

強不息。集註之意。本

此。是乃勉而行之者。及其至也。純亦不已焉。朱子曰。大

物不息。猶天運流行不息如此。亦警學者要當如此。不

息。蓋聖人之心。純亦不已。所以能見之。○問道無一息

之停。其在天地。則見於日往月來。寒往暑來。水流而不

息。物生而不窮。終萬古未嘗間斷。其在人。則本然虛靈

知覺之體。常生不已。而日用萬事亦無非天理流行。而

無少息。故舉是道之全而言。合天地萬物。人心萬事。統

是一無息之體。分而言。則於穆不已者。天之所以與道

為體也。生生不已者。心之所以與道為體也。純亦不已

者。聖人之心。與天道為一體也。自強不息者。君子之所

學。聖人存心事天。而體夫道也。曰。此亦得之。但與道為

體四字甚精。蓋物生水。水流非道之體。乃與道為體者也

○覺。軒蔡氏曰。夫子川上之歎。有感於道體之無窮。勉

人進學以求造乎純亦不已耳。○新

又曰。自漢以來。儒

安陳氏曰。進於此。則安而行之矣。

又曰。自漢以來。儒

安陳氏曰。進於此。則安而行之矣。

又曰。自漢以來。儒

安陳氏曰。進於此。則安而行之矣。

者皆不識此義。此見聖人之心。純亦不已也。純亦不已。

乃天德也。有天德便可語王道。其要只在謹獨。朱子曰。則便是天理。便做得王道。無天德則便是私意。是計較人多無天德。所以做王道不成。○人多於獨處間斷。才不慎獨。便去隱微處間斷了。○能慎獨則無間斷。如何

理不窮。若不慎獨。便有欲來參入裏面。便間斷了。如何

便會如川流底意。○慶源輔氏曰。人心即天德所寓。天地之道常久而不已也。則純亦不已。非天德而何。聖人

之心。則全具得此天德者也。即是而推愚按自此至終

之。便是王道。人心天德王道。只是一理。

篇皆勉人進學不已之辭。新安倪氏曰。楚辭辨證騷經。師古曰。舍。止息也。屋舍次舍皆此義。論語不舍晝夜。謂

曉夕不息耳。今人或音捨非是。按辨證文公著於慶元

已未三月。明年庚申四月。公易篋矣。集註舍上聲者。舊音讀如赦者。定說也。

○子曰。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。好去聲。

謝氏曰。好。好色惡。惡。臭。誠也。好德如好色。斯誠好

德矣。然民鮮能之。慶源輔氏曰。好色惡臭與好德皆出於性。然人之常情於好色惡臭。

則誠實好之惡之。至於好德。則多虛偽不實。故謝氏有此說。而又言民鮮能之。大凡至誠而好。則内外表裏如一。而心志容色皆

應有不可掩者。○史記。孔子居衛。靈公與夫人南子同

車。使孔子為次。乘。去聲。○第二招搖市過之。孔子醜之。

故有是言。朱子曰。招搖。如翱翔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夫人不翟。弟自蔽。公與同車。翱翔過市。無恥孰甚焉。

孔子此言。因靈公好色而發也。

○子曰。譬如為山。未成一簣。止。吾止也。譬如平地。雖覆一

簣。進吾往也。簣求位反。覆芳服反。

簣。土籠也。韻書籠字平聲者。註云。舉土器。則此合平聲。書曰。為山九仞。功虧

一簣。夫子之言蓋出於此。言山成而但少一簣。其止者

吾自止耳。平地而方覆一簣。其進者吾自往耳。蓋學者

自強不息。則積少成多。中道而止。則前功盡棄。其止其

往。皆在我而不在人也。南軒張氏曰。學以成德為貴也。止者。吾止也。進者。吾往也。進止

係乎已。而由乎人哉。慶源輔氏曰。其止者非有尼之

者也。乃吾自止耳。其進者非有趣之者也。乃吾自往耳。

反觀內省而自強不息。而為學之終始。蓋不待外求而

得之矣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其往乃自強。其止乃自棄。自強

者。不成不止。自棄者。止而必不成。語有三四章。純如詩

六義之比。此止言為山而未嘗言為學。然為學之義見

於言外。此外松柏驥力苗秀章是也。

○子曰。語之而不惰者。其回也與。

語去聲。與平聲。惰懈。反。居隘。怠也。范氏曰。顏子聞夫子之言而心解力行。

造七到。次顛沛未嘗違之。如萬物得時雨之潤。發榮滋

長。上聲。何有於惰。此羣弟子所不及也。朱子曰。語之而不

顏子不惰。如得一善。則拳拳服膺而不失。欲罷不能。皆

是其不惰處。又曰。顏子聽得夫子說話。自然住不得。若

他人聽過了。半疑半信。若存若亡。安得不惰。○慶源輔

氏曰。心解。謂知得透徹。聞一知十是也。力行。謂行得至

到。既竭吾才是也。○雙峯饒氏曰。惟其心解。所以力行。

夫子稱顏子。所以厲群弟子也。○新安陳氏曰。顏子惟

明睿。故聞夫子之言而心解。惟健決。故聞夫子之言而

力行。一知一行。皆不懈也。又以物得時雨比之。此意自

如時雨化之來。孟子集註。謂孔子之於顏曾是也。惟顏

○子謂顏淵曰。惜乎。吾見其進也。未見其止也。

發榮滋長。所謂則苗勃然興之者也。進止二字說見。反。形。句。上章。顏子既死而孔子惜之。言其

方進而未已也

朱子曰。顏子未到那成就結裹處。蓋他大段可觀。勉齋黃氏曰。智愚賢不肖之分。情與不情。止與不止之間耳。知逝者如斯之意。則誠不容於止且矣。

○子曰。苗而不秀者有矣夫。秀而不實者有矣夫。

夫音扶。

穀之始生曰苗。吐華曰秀。成穀曰實。蓋學而不至於成

有如此者。是以君子貴自勉也。

朱子曰。苗須是秀。秀須是實。方成。不然何所用。

學不至實。亦何所用。此聖人勉人進學意也。○南軒張氏曰。養苗者不失其耘耔。無逆其生理。雨露之滋。日夜之養。有始有卒。而後可以臻厥成。或舍而弗耘。或擾而助長。以至於一暴十寒。則苗而不秀。秀而不實矣。學何以異於是。有質而不學。苗而不秀者也。學而不能有諸己。秀而不實者也。○新安陳氏曰。此章或謂孔子惜顏子。非也。此以比始學而不發達。發達而不成就者。學者不可以方苗而秀。自止。當以既秀且實自勉也。

○子曰。後生可畏焉。知來者之不如今也。四十五十而無聞焉。斯亦不足畏也已。

孔子言後生年富力彊。

方來之年。多曰年富。

足以積學而有待其

勢可畏。安知其將來不如我之今日乎。然或不能自勉

至於老而無聞。則不足畏矣。言此以警人。使及時勉學

也。曾子曰。五十而不以善聞。則不聞矣。蓋述此意。

大戴禮脩

身篇。曾子曰。年三十四十之間。而無藝。則無藝矣。五十而不以善聞。則不聞矣。七十而未壞。雖有後過。亦可以免矣。○問後生可畏。是方進者也。四十五十而無聞。是中道而止者也。朱子曰。然。○慶源輔氏曰。年富。則進學有餘日。力彊。則進學有餘功。故足以積學而有待。年必而德業進脩。則未易量而可畏。已老而實陰名銷。則不足畏。而可哀。集註謂警人。尹氏曰。少去聲。而不勉。老而使及時勉學為盡之矣。

無聞則亦已矣。自少而進者安知其不至於極乎。是可

畏也。南軒張氏曰。有至于四十五而知好學者。如中庸所謂困而知勉而行。聖人猶有望焉。若後生雖有美質而悠悠歲月。則夫所謂四十五者將轉盼而至。可不懼哉。○雙峯饒氏曰。曰可畏。期望以勉勵之。曰不足畏。絕望以警戒之。尹氏先釋後二句。却轉來釋前二句。見勉勵之意重。不成只說他不足畏了便休。

○子曰。法語之言能無從乎。改之為貴。巽與之言能無說乎。繹之為貴。說而不繹。從而不改。吾末如之何也已矣。

法語。陸氏音魚。據反下同。者正言之也。巽言者婉而導之也。繹。尋

其緒也。新安陳氏曰。如絲有端緒。尋求其端緒而思慮紬繹之也。法言人所敬憚。故

必從。然不改則面從而已。巽言無所乖忤。五故反。故必說。

音悅下同。然不繹則又不足以知其微意之所在也。朱子曰。如漢武

帝見汲黯之直。深所敬憚。至帳中可其奏。可謂從矣。然武帝內多欲而外施仁義。豈非面從。如孟子論好色好

貨。齊王豈不悅。若不知繹。則徒知古人之所謂好色。不知其能使內無怨女。外無曠夫。徒知古人之所謂好貨。不知其能使居者有積

倉。行者有裹糧也。○揚氏曰。法言若孟子論行王政之類。是也。巽言若其論好

貨好色之類。是也。語之而不達。拒之而不受。猶之可也。新安陳氏曰。謂全不從。不說者。此等不足責。其或喻焉。則尚庶

幾。平聲。其能改繹矣。從且說。夫而不改繹焉。則是終不改繹也已。

新安陳氏曰。既曉諭。則有能改繹之機矣。而止於此。此等深可責。雖聖人其如之何哉。朱子曰。巽謂巽順與他說。都是教他做好事。重處在不改不繹。聖人謂如此等

人與他說得也不濟事。故曰吾末如之何也。已。○南軒張氏曰。法言明義而正告之。巽言委曲而開導之也。自非肆於惡而無忌憚者。其聞之能無

面從與說意乎。然聞善將以善其身也。苟惟暫說而不改其故。面從而不改其非。則亦何有於已哉。○慶源輔

之何也。已。○南軒張氏曰。法言明義而正告之。巽言委曲而開導之也。自非肆於惡而無忌憚者。其聞之能無

面從與說意乎。然聞善將以善其身也。苟惟暫說而不改其故。面從而不改其非。則亦何有於已哉。○慶源輔

之何也。已。○南軒張氏曰。法言明義而正告之。巽言委曲而開導之也。自非肆於惡而無忌憚者。其聞之能無

面從與說意乎。然聞善將以善其身也。苟惟暫說而不改其故。面從而不改其非。則亦何有於已哉。○慶源輔

之何也。已。○南軒張氏曰。法言明義而正告之。巽言委曲而開導之也。自非肆於惡而無忌憚者。其聞之能無

面從與說意乎。然聞善將以善其身也。苟惟暫說而不改其故。面從而不改其非。則亦何有於已哉。○慶源輔

氏曰。從法語。說巽言。秉尋之性也。從而不改者。物欲堅強而不屈。就於理。說而不繹者。志氣昏惰而不反求。諸心爾。學之不進。德之不脩。家之不齊。國之不治。皆由是基之。若此之人。雖聖人亦莫如之何也。已。

○子曰。主忠信。毋友不如己者。過則勿憚改。

重平聲出而逸其半

新安陳氏曰。弟子各記所聞。有詳有略。

○子曰。三軍可奪帥也。匹夫不可奪志也。

侯氏曰。三軍之勇在人。匹夫之志在己。故帥可奪而志

不可奪。如可奪。則亦不足謂之志矣。

此借上句以明下句意。○南軒張氏

曰。志者。中有所主也。三軍雖衆。其帥可奪者。資諸人故也。匹夫雖微。其志則不可奪者。存諸己故也。夫使志而可奪。則不得謂之志矣。雖然。此所謂志。謂守其道而不知。如虞人非其招。不往之類是也。若守認私意而不知。徒義。則是失其所主。謂之任意。則可耳。非志也。○勉齋黃氏曰。共姜。一婦人也。而以死自誓。其志之不可奪。如

此。況志於仁。志於道。可得而奪乎。○慶源輔氏曰。以三軍之勇而衛一人。宜若不可奪也。然其可奪者。勇非在我也。以匹夫而守其志。宜若可奪也。然其不可奪者。志非在外也。○志與意不同。意是發動處。志是存主處。夫子所謂志士仁人。有殺身以成仁。無求生以害仁。其可得而奪乎。如可奪。則豈足以為志哉。○洪氏曰。志。氣之帥也。故以為喻。○雙峯饒氏曰。三軍有千萬箇心。匹夫只是一心。若三軍離心。則帥便被人奪了。匹夫之志在我而已。故不可奪。此是教人立志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志。公而意私。初守得定。故不可奪。此是志。後守不定。為人所奪。便非志矣。志。搖奪於私意。只可言意耳。李密云。舅奪母志。非也。若其志如共姜。可奪乎。

○子曰。衣敝緼袍。與衣狐貉者立。而不恥者。其由也與。

聲緼。紆粉反。貉。胡各反。與。平聲。

敝。壞也。緼。臬。

想里反。

著。

展呂反。

也。袍。衣有著者也。蓋衣之賤

者。勿軒熊氏曰。緼。臬。著。出記。玉藻云。緼為繭。為袍。鄭

云。衣有著之稱。緼。今之新綿。緼。今之繭。及舊絮。疏。好

者為綿。惡者為絮。朱子云。袍謂夾衣有綿在胎底。趙氏曰。臬著。則雜用臬麻以著袍也。如今麻苧筋類可置之夾襖中者。○雲峯胡氏曰。禮韻貯字。謂狐貉以狐貉之皮亦作著。通作褚。作緒。以綿裝衣之謂。狐貉以狐貉之皮為裘。衣之貴者。子路之志如此。則能不以貧富動其心。而可以進於道矣。故夫子稱之。厚齋馮氏曰。與美衣服志足以餽氣而不可奪矣。烏得不與之。然特其立志之初也。

不伎不求。何用不臧。

伎反。

伎。害也。求。貪也。臧。善也。言能不伎不求。則何為不善乎。

此衛風雄雉之詩。孔子引之以美子路也。呂氏曰。貧與

富交。彊者必伎。弱者必求。

朱子曰。李閔祖云。伎是疾人。之有求。是恥己之無。推明得。

呂氏說好。○問彊必伎。弱必求。曰。世人見富貴底。不是心裏妬嫉他。便羨慕他。○慶源輔氏曰。伎者。嫉人之有。

子路終身誦之。子曰。是道也。何足以臧。

終身誦之。則自喜其能而不復。

扶又反。

求進於道矣。

子問。

路終身誦之。此子路所以不及顏淵處。蓋此便是願車馬衣輕裘。與朋友共。故之而無憾底意思。然他將來自誦。便是無那無伐善施勞底意思。朱子曰。所謂終身誦之。亦不是他矜伐。只是將這箇做好底事。終身誦之。要常如此。便別無長進矣。○問人惟中無所養。而後飢渴得以害其心也。故不能自安於貧。而有慕乎彼之富。此心一動。物欲行焉。故雖可已而不已。孟子所謂宮室之美。妻妾之奉。所識窮乏者得我而不已。蓋子所謂宮室之窮。之私。由是以失其本心。而忌嫉伎害生焉。否則諂曲以求之。而不自知其為卑污淺陋之甚也。子路之志。不牽乎外物之誘。夫子稱之。欲以進其德。惜乎不能克此。而上之。至有終身誦之。蔽不然。簞瓢陋巷之樂。當與顏子同之。日用工夫。信乎不可遽已也。曰。然。○新安陳氏曰。子路能如此。本可進於道。今誦所引詩。而自喜其

能。則不復求進於道矣。夫故夫子復言此以警之。新安陳氏曰。是道謂不伎不求之事。何足以戒。承何用不臧之語而反之。○謝氏曰。恥惡衣惡食。學者之大病。善心不存。蓋由於此。子路之志如此。其過人遠矣。然以眾人而能此。則可以為善矣。子路之賢宜不止此。而終身誦之。則非所以進於日新也。故激而進之。慶源輔氏曰。義理無窮。此特一事之善。若遽自以為喜。則不復求進於道。蓋喜心生於自足。而怠心生於自喜。故夫子又言此以警之。○潛室陳氏曰。子路好勇。必無伎求。自足於此。而道之。故孔子因其無日新之功。而進焉。又曰。子路於世間名利間大界限分明。處已見得破。但其工夫粗疎。未入聖賢閭室。所以聖人常欲抑其所未能進。

○子曰。歲寒然後知松栢之後彫也。彫字當作凋。

范氏曰。小人之在治世。或與君子無異。惟臨利害遇事變然後君子之所守可見也。南軒張氏曰。力量之淺深。平時未易見也。惟當利害艱難之際。則可見其所守者矣。人徒見其臨事之能處也。而不知其所守之有素也。松栢之質堅剛矣。獨於歲寒之時。而後人知其後凋耳。○慶源輔氏曰。小人之在世。或被化而彊於為善。或畏威而覲其免罪。故其迹或與君子無異也。臨利害遇事變。則彊於為善者。或乘其變而以為罪之未必及已。則放僻邪侈。故其真情發露而不可掩。惟成德之君子。則素其位而行。雖遭次顛沛而未嘗違也。故其所守然後可見。○物之受於天者。獨正。故不凋於歲寒。人之得於天者。必周。故能不變於邪世。○胡氏曰。小人在治世。或與君子無異者。猶春夏之交。萬物青葱。雖有堅脆之不一。然未可辨也。及事變之來。小人則隨時變遷。君子則所守不易。非死生禍福可得而移。亦猶重陰沍寒。生意憔悴。而松栢獨蒼然。不凋。○厚齋馮氏曰。歲寒。今之建丑月也。木葉無不凋。而是時松栢獨不凋。則知後於眾木之凋也。○新安陳

氏曰。松柏在春夏。無異眾木。必經歲寒。方見其後眾木而凋零。以此君子在平時。無異眾人。必經事變。方見其則貫四時而有常。托物以此君子。其意深矣。此章如詩六義之比。

謝氏曰。士窮見節義。世亂識忠臣。欲學者必周于德。新安陳氏曰。士窮乃見節義。韓退之語。疾風知勁草。板蕩識誠臣。唐太宗語。孟子曰。周于德者。邪世

不能亂。雙峯饒氏曰。松柏至春後。方易葉。故曰後凋。必有松柏之操。然後能不為歲寒所變。以此必有君子之德。然後能不為利害事變所移。臨利害。遇事變。是兩件。士窮見節義。以利害言。世亂識忠臣。以事變言。

○子曰。知者不惑。仁者不憂。勇者不懼。

明足以燭理。故不惑。理足以勝私。故不憂。

也。○朱子曰。仁者天下之公。私欲不萌。而天下之公在。我何憂之有。○胡氏曰。公理不能勝私欲。則憂患多端。仁者至公無私。與理為一。理所當然。則貧賤夷狄。氣足患難皆素其位而行。無往而不自得。所以不憂也。

以配道義。故不懼。

朱子曰。孟子說配義與道。無是餒也。今有見得道理分曉。而反懾怯者。氣不足也。○慶源輔氏曰。勇而謂氣足以配道義者。配則合而有助之意。如陰配陽也。有義理之勇。有血氣之勇。謂不懼者。非悍然不顧也。主乎義理而言。故以言勇。所謂不懼者。非悍然不顧也。主乎義理而言。故以言勇。所謂不懼者。非悍然不顧也。主乎義理而言。故以言勇。

此學之序也。

朱子曰。成德以仁為先。進學以知為先。此誠而明。明而誠也。中庸三者之序。亦為學者言。問何以勇皆序在後。曰。末後做工夫。不

退轉。此方是勇。○問知者不惑。明理便能無私否。曰。也。有人明理而不能去私欲者。然去私欲。必先明理。無私欲。則不屈於物。故勇惟聖人自誠而明。可以先言。仁後

言知。至於教人。當以知為先。○有仁知而後有勇。然而仁知。又少勇不得。雖曰仁能守之。只有這勇。方能守得。到頭。方能接得去。若無這勇。則雖有仁知。少間亦恐會放倒了。所以中庸說。仁知勇三者。勇本是箇沒緊要底。物事。然仁知不是勇。則做不到頭。半塗而廢。○問人之所以憂惑懼者。只是窮理不盡。故如此。若窮盡天下之理。則何憂何懼之有。因其無所懼。故名之曰勇。不知二說所惑。故名之曰知。因其無所懼。故名之曰勇。不知二說

孰是。曰。仁者隨所寓而安。自是不憂。知者所見明。自是不惑。勇者所守定。自是不懼。夫不憂不惑不懼。自有次第。○問。知之明。非仁以守之。則不可。仁以守之。非勇而行之。亦不可。三者不可闕一。而知為先。曰。此說甚善。正吾人所當自力也。○慶源輔氏曰。仁者知之體統。故論德則以仁為先。知者仁之根柢。故論學則以知為首。勇則仁知之發也。未能仁知而勇。則血氣之為耳。蓋學之序。不惑而後不憂。不憂而後不懼。德之序。不憂則自然不惑。不惑則自然不懼。

○子曰。可與共學。未可與適道。可與適道。未可與立。可與立。未可與權。

可與者言其可與共為此事也。程子曰。可與共學。知所以求之也。可與適道。知所往也。可與立者。篤志固執而不變也。權。稱也。所以稱物而知輕重者也。

可與權。謂能權輕重使合義也。

程子曰。權與權衡之權同。人無權衡。則不能知。

輕重。聖人則不以權衡而知輕重矣。聖人則是權衡也。○有求為聖人之志。然後可與共學。而善思然後可與適道。思而有所得。則可與立。立而化之。則可與權。○朱子曰。可與共學。有志於此。可與適道。已看見路脉。可與立。能有所立。可與權。遭事變而知其宜。此只是大綱如此說。○問。權便是義否。曰。權是用那義底。問中便是時措之宜否。曰。以義權之。而後得中。義似秤。權是將這秤去稱量。中是物得其平處。○義字包得經與權。經自是義。權亦是義。義當守經。則守經。義當用權。則用權。經是萬世常道。權是不得已而用之。須是合義。如湯武放伐。伊尹放太甲。此是權。若時時用之。成甚世界。○可與共學底。未必便可與適道。然共學須教可與適道。以下皆然。○慶源輔氏曰。權與物鈞而生衡。而銖兩斤鈞。皆著於衡。物加於衡之首。而權移於衡之尾。所以能知其輕重也。○新安陳氏曰。權字之得。○揚氏曰。知為已。則可與共學矣。學足以明善。然後可與適道。信道篤。然後

可與立。知時措之宜。然後可與權。

朱子曰。可與立。未可與權。亦是甚不得已。

方說此話。然須是聖人。方可與權。若以顏子之賢。恐也。不敢議此。磨而不磷。涅而不緇。而今人才磨便磷。才涅便緇。如何更說權變。所謂未學行先學走也。○權處是道理上面。更有一重道理。如君子小人。君子固當用。小人固當去。然方當小人進用時。猝乍要用君子也未得。當其深根固蒂時。便要丟他。適為所害。這裏斟酌時宜。便知箇緩急淺深。始得。○雲峯胡氏曰。程子是專就權上說義。朱子只分經與權說義。

九卦終於巽以行權。易繫辭。履以和行。謙以制禮。復以利。困以寡怨。井以辨義。巽以行權。○潛室陳氏曰。舉易一語。見權者聖人之終事。易三陳九卦。凡二十七節。道理最微。末一語。方以權終之。見得不可驟語。○新安陳氏曰。九卦。謂履謙復恒損益困井巽是也。詳見易繫辭。

下傳權者聖人之大用。未能立而言權。猶人未能立而欲行。鮮不仆矣。音赴。雲峯胡氏曰。洪氏之說。上文有曰。可與行。鮮不仆。赴。共學。七十子是也。可與適道。游夏之徒。

是也。可與立。顏閔之徒是也。權即孔子是也。然則權者聖人之大用。非如文王孔子而用權。鮮有不差者矣。

程子曰。漢儒以反經合道為權。故有權變權術之論。皆非也。權只是經也。自漢以下。無人識權字。公羊傳。桓公十一年九月。

宋人執祭仲。何賢乎。祭仲以為知權也。權者何。權者反於經。然後有善者也。○韓康伯註繫辭云。權反經而合道。必合乎巽順。而後可以行權也。○程子曰。反經合道為權。公羊唱之。何休和之。何休註羊公傳。其實未嘗反經。古人多錯用權字。才說權。便是變詐。不知權只是經所不及者。權量輕重。使之合義。才合義。便是權也。愚

按先儒誤以此章連下文。偏其反而為一章。故有反經合道之說。程子非之是矣。然以孟子嫂溺援平之以手

之義推之。則權與經亦當有辨。朱子曰。經與權之分。諸人說皆不合。若說權自行。權只是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經自經。不相干涉。固不可。若說事須用權。經須權而行。權只是經。則權與經又全無分別。觀孔子曰。可與立。

權。此說本好。只是據聖人說。可與立。未可與權。須還他。是兩箇字。經。只是經之變。權。自是權。若如伊川說。便廢了。權。字始得。權。只是經之變。這便是反經。今須曉得孔子說。又曉得伊川之說。方得。○權與經。固是兩義。然論權而全離乎經。則不是。蓋權是不常用熱藥。此是常理。然有時有熱病。却用涼藥。冷病者。當用熱藥。此是常理。然有時有熱病者。此皆是不可常用者。然須下得是方可。若有毫釐之差。便至於殺人。若用得是。便是少他不得。便是合用這箇物事。既是合用。茲權也。茲所以為經也。○勉齋黃氏曰。常者一定之理。變者隨時之宜。遇事之常。但當守一定之理。遇事之變。則不得不移易以適時之宜。此經權不可無變之說。然也。然天下之理。惟其當然而已。當經而經。當然也。當權而權。亦當然也。權雖異於經。而以其當然。則亦只是經。此程子權只是經之說。然也。有有辨之說。則經權之說。始明。有程子之說。則經權之義。始正。○問權經二字如何分別。潛室陳氏曰。經猶秤衡。銖兩斤鈞一成。畫定。權即秤錘。隨物低昂以求合於銖兩。斤鈞。陳氏曰。經所不及。須用權以通之。然非理明義精。便差。却到用權處。亦看不出。權雖經之所不及。實與經

不相恃。柳宗元謂權者所以達經者也。蓋經到那裏行不去。非用權不可濟。如君臣定位。經也。桀紂暴橫。天下視為獨夫。此時君臣之義已窮。故湯武征伐以通之。所以行權。男女授受不親。此經也。嫂溺不援。便是豺狼。故援之者。所以通乎經也。用權須是地位高方可。但非可以常行。如太宗殺建成。是不當用權。而用權。王魏不死。於建成而事太宗。是合守經而不守經。魏晉以下。皆於國統未絕。而欺人孤寡。託為受禪。是當守經而不守經。不當用權。而用權者。也。又如季札終於固遜。而不肯立。卒自亂其宗國。是於守經中見義不精者也。張東之等。反正中宗。誅諸武。而留一武三思。卒自罹慘禍。是於用權中見義不精者也。○雲峯胡氏曰。程子矯漢儒之弊。而謂權只是經。朱子謂經與權當有辨。無程子之說。則權變權術之說。可行於世矣。無朱子之說。則經權之辨。不復明於世矣。此其說不得不異也。先儒謂朱子每於程子之說。足其所未盡。補其所未圓。實有功於程子。愚亦於此。

○唐棣之華。偏其反而。豈不爾思。室是遠而

計反大

唐棣郁李也。

朱子曰。此唐棣自是一篇詩。與今常棣詩別。論語及召南作唐棣。爾雅作棠棣。無作常者。而小雅常字亦無。唐音。爾雅又云。唐棣。棣。常棣。移。則唐棣常棣自是兩物。而夫子所引非小雅之常棣矣。

偏晉書作翩。

或問偏之為翩。朱子曰。非獨晉史為然。則然。角弓之詩。固有翩其反矣。之句矣。然則

反亦當與翻同。言華

與花通

之搖動也。而助語也。此逸詩

也。於六義屬興。

去聲

上兩句無意義。但以起下兩句之辭

耳。其所謂爾亦不知其何所指也。

讀反為翻。則遠字亦叶於圓反。汪氏曰。

韻書移下註云。其華反。向後合。詩云。翩其反而。據此讀如字亦可。尤與遠叶。

子曰。未之思也。夫何遠之有。

夫音扶

夫子借其言而反之。蓋前篇仁遠乎哉之意。○程子曰。

聖人未嘗言易。

去聲

以驕人之志。

以爲易。則忽心生而驕。

亦未嘗言

難以阻人之進。

以爲難。則畏心生而阻。

但曰未之思也。夫何遠之

有。此言極有涵蓄意思。

去聲

深遠。

慶源輔氏曰。是理之在

微妙。未易可知也。以爲難知乎。則其在人之理。本自不隱也。若言其易。則驕人之志。而不肯下堅苦之功。若言其難。則阻人之進。而遂生疑畏之意。但曰未之思也。夫何遠之有。則只是平鋪地道。著無一毫助長益生之意。所以極有含蓄意思。深遠極有涵蓄者。該道體之微顯。進學者之工夫。皆寓其中。意思深遠者。令人涵泳之。但覺意味淵永。無有窮盡也。非聖人之言。疇克爾哉。○新安陳氏曰。逸詩所謂爾思。以思其人之言。夫子所謂未之思。以思此理言。理之所在。思則得之。何遠之有。不思則不得。始見其遠耳。何以知爾思之爲思其人。以室字知之。但不知所謂爾者。指何人耳。然辭意婉而平和。無褻狎態。東坡以爲思賢之詩。亦或然也。

論語集註大全卷之九

